



#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西力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492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西力科技”,扩位简称为“西力科技”,股票代码为“68861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交所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35元/股,发行数量为3,75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87.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足额到位并存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87.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无需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493.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68.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

根据《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于2021年3月11日(T+3日)上午在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6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西力科技股份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中签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3,848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385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506,344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05%,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3%。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为24,191股,包销金额为177,803.85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即356.2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13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25.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67172%。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3月10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为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跟投机构为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实际认购结果如下:

1、实际认购股数:1,875,000股

2、实际认购金额:13,781,250元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4,225,809股

2021年3月12日

发行人: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2日

特此公告。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长龄液压”)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433.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39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4,333,400股,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600,4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60.04%;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733,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40.00%。根据《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428.08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432,4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1,901,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516394%。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当出现网上和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对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若出现未足额缴款的情形,自结算参与人账户中扣除的金额将首先用于向未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退款,之后将向未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退款。

4、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0、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1、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2、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3、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4、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5、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6、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7、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8、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9、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0、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1、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2、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3、网上投资者申购时须按照《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2日(T+2日)16:00:00时,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应按其在《发行公告》中约定的账户余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若出现多只新股,认购缴款将造成账户余额不足,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